

# 樹德科技大學社會工作學士學位學程 104 學年度四技日間部入學生課程表

15123

## SHU-TE University Bachelor of social work program Curriculum plan (2015)

Semester 學期 科目 Subjects	第一學年(104 學年度) Fresh Year(2015~2016)				第二學年(105 學年度) Sophomore Year(2016~2017)				第三學年(106 學年度) Junior Year(2017~2018)				第四學年(107 學年度) Senior Year(2018~2019)			
	上學期 First Semester	學分 Credits	下學期 Second Semester	學分 Credits	上學期 First Semester	學分 Credits	下學期 Second Semester	學分 Credits	上學期 First Semester	學分 Credits	下學期 Second Semester	學分 Credits	上學期 First Semester	學分 Credits	下學期 Second Semester	學分 Credits
校訂必修 Common Requirements	基礎英文(一)	0	基礎英文(二)	2	進階英文(一)	2	進階英文(二)	2	民主與法治	2						
	寫作技巧 I	3	寫作技巧 II	3	藝術之多元呈現	2	文化與生活	2	情意通識	2	人與自然	2				
	體育	0	體育	0	情意通識	2	情意通識	2								
	服務領導教育	0	服務領導教育	0												
			計算機概論	2												
院必修 Required Courses	心理學	3	社會學	3					21 世紀性學導論	2	智慧產權	1(2)				
專業必修 Required Courses	科際整合與大學教育	2	創造思考與問題解決	2	社會心理學	3	社會工作研究法	3	社會工作實習 I	2	社會團體工作	2	社會政策與社會立法	3	社會福利行政	3
	社會工作概論	3	人類行為與社會環境	3	社會工作倫理	3	社區組織與社區發展	3	社會團體工作	2	方案設計與評估	3	社會工作實習 II	6	社會工作實習 III	4
	自我探索與成長	2	社會福利概論	3	社會個案工作	2	社會個案工作	2	社會統計	3	社會工作管理	3	非營利組織管理	3		
專業選修 Elective Courses	法律與社會工作	2	兒童及少年保護	2	青少年犯罪與觀護工作	2	學校社會工作	2	醫療社會工作	2	個案管理	2	精神醫療社會工作	2	社會工作實務專題	2
	社會新興議題	2	助人會談技巧	2	團體活動設計	2	家族治療	2	兒童遊戲治療	2	家庭暴力與社會工作	2	長期照顧	2	創傷輔導	2
	諮商理論與輔導	2			家庭社會工作	2	早期療育社會工作	2	多元療育與輔具資源運用	2	藥物濫用與自殺防治	2	社會救助與社會工作	2	臨終關懷社會工作	2
	兒童及青少年福利服務	2			性別與社會工作	2	多元文化與社會工作	2	身心障礙社會工作	2	高齡社會與福利服務	2	矯正社會工作	2	災變社會工作	2
							族群與敘事	2			勞工問題	2			社會工作督導	3
學分規定 Min. Total Credits	<p>1. 最低畢業學分 134 學分。校訂必修 28 學分，院必修 9(10)學分，系專業必修 65 學分，系專業選修 32 學分 ( 可承認外系 10 學分(含院選修課程、通識所開之專業外文課程)·不承認其餘通識課程)。</p> <p>2. 符合本校「學生英文能力畢業門檻輔導辦法」規定，本學位學程門檻標準為基本門檻；同時應符合「社會工作學士學位學程畢業離校條件及門檻要點」始得畢業。</p> <p>3. 「社會個案工作」與「社會團體工作」為一學年課程，該課程需一學年課程均通過才能獲得學分。</p> <p>4. 社會工作實習 II 與社會工作實習 III 合計之機構實習總時數須至少 400 小時以上。</p> <p>5. 標楷體字體且畫底線之科目為社工師考試科目，請務必修習。</p> <p>6. 專業課程學分包含畢業實習學分數 ( 社會工作實習 II/6 學分/必修課、與社會工作實習 III/4 學分/必修課)。</p> <p>7. 校訂必修：(1)國文課程依入學分級結果循序修畢，免修之課程須選修「文學欣賞」課程補足學分。 (2)英文課程依入學分級結果循序修畢，並須修習外語課程 2 學分總計達 8 學分，分級後免修之課程學分必須選修認列之「外語課程」補足學分(認列之外語課程可至課程查詢系統或語文中心查詢)。 (3)情意通識 6 學分(三門選修課程)依個人興趣於通識課程中選修。</p>															

104 年 3 月 18 日社會工作學士學位學程學程會議通過

104 年 3 月 26 日應用社會學院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104年4月29日103學年度第2學期校課程委員會通過  
104年6月3日103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教務會議通過

製表日期 2015/5/1 系所助理：

專員黃惠蘭

系所主管

社會工作學士學位學程主任 李淑惠

院長：

應用社會學院 林燕卿  
104.5.04

文件編號：AC05-4-601 版本：1.0 2015-03-24